

省政府关于扬州市郊区更名为维扬区的通知

苏政发[2002]143号 2002年11月25日

各市、县人民政府,省各委、办、厅、局,省各直属单位:

为加快城市化进程,促进地方经济社会加速发展,按照政区名称标准化的要求,经省政府研究,并报国务院批准,决定将扬州市郊区更名为维扬区。更名后,其行政隶属关系、行政管辖范围、区人民政府驻地均不变。

省政府关于编制2003年地方财政预算的通知

苏政发[2002]145号 2002年12月2日

各市人民政府,省各委、办、厅、局,省各直属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的有关规定和《国务院关于编制2003年中央预算和地方预算的通知》(国发[2002]23号)精神,现就编制2003年地方预算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编制2003年地方预算总的指导思想

今年以来,我省经济增长速度持续攀升,对外开放取得突破性进展,各项改革进一步深化,经济社会发展呈现近年来少有的好势头。2003年,全省经济仍将继续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深化改革、扩大开放、调整结构,有利于进一步推动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经济运行质量和效益将不断提高。但是,我省经济发展还面临一些困难和问题,体制性、结构性的深层次矛盾尚未根本解决,就业和再就业问题比较突出,制约投资和消费增长的因素依然存在。

2003年财政收支规模将进一步扩大,但收支矛盾仍会相当突出。一方面,财政收入受“免、抵、退”税政策影响,主体税种难以有大幅度的增长;按照中央制定的所得税分享改革政策,中央对我省所得增量的集中比例进一步加大。另一方面,确保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工资和企业离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农村税费改革、社会保障以及农业、科技、教育等重点项目都需要大量增加支出。

根据对全省财政经济形势的分析,2003年全省财政预算安排总的指导思想是:全面贯彻“三个

代表”重要思想和党的十六大精神,围绕富民强省、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总目标,继续贯彻执行积极的财政政策,促进经济结构的调整和优化,努力培植和壮大财源;依法加强税收征管,严格执行减免税政策,不断提高财政收入占GDP的比重;加大财政支出结构调整力度,控制一般性支出,集中财力保证重点支出;因地制宜,加强分类指导,促进区域经济共同发展;进一步推进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完善部门预算,严格支出预算;加强预算外资金管理,全面落实“收支两条线”管理规定,逐步将预算外收入纳入预算管理;进一步完善社会保障体系,促进就业再就业,保持社会稳定。

二、2003年财政收入安排及政策要点

(一)财政收入增幅应高于国内生产总值的增幅,继续提高财政收入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

(二)严格控制税收优惠政策。税收政策的制定和税收政策的调整权在中央,任何地方和部门不得越权减免税收,不得擅自出台税收优惠政策,已经出台的要立即纠正。同时,清理和规范现行税收优惠政策,已经到期的一律停止执行。

(三)调整部分税收政策,具体包括:

1.根据我国加入世贸组织所承诺的义务调整关税税率和政策。

2.对1996年4月1日以前批准的基本建设项目(含重大建设项目)、技术改造项目、外商投资项目(包括享受外商投资政策的外国政府贷款和国际金融组织贷款项目),其进口设备或原材料统一执行

《国务院关于调整进口设备税收政策的通知》(国发[1997]37号)规定的政策。

3.对《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中“产品全部直接出口的允许类外商投资项目”项下进口设备,实行全额征税,经核查“产品全部直接出口”情况属实的,在5年内全部返还,每年返还已纳税额的20%。

(四)按所得税收人分享改革方案,中央和地方分享比例调整为中央分享60%,地方分享40%。

(五)进一步加强预算外资金“收支两条线”管理,继续做好公安、法院、工商、环保、计划生育等部门的行政性收费,以及部分政府性基金纳入预算管理工作。

三、2003年财政支出安排及政策要点

(一)继续贯彻执行积极的财政政策。2003年国家发行我省转贷的建设国债要用于前几年发行国债安排的尚未完工的基础设施项目,严格控制新开工项目。要保证国债资金的使用效益,专款专用,不得挪用。

(二)积极调整财政支出结构。各级财政要在预算中足额安排中央统一规定的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工资和津贴,在保证不发生新的拖欠的基础上,逐步消化陈欠的国家标准工资。认真清理国家规定外对个人发放的津贴、补贴等,逐步做到透明、规范。保证各项重点支出需要,大力压缩会议费、招待费、差旅费、出国考察费等一般性支出。提倡艰苦奋斗,勤俭节约,严禁铺张浪费,奢侈挥霍。坚决制止各种“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

(三)完善社会保障体系,保持社会稳定。各级财政要努力增加社会保障支出,确保企业离退休

人员基本养老金和国有企业下岗职工基本生活保障资金按时足额发放。2002年下半年提高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标准的补助翘尾部分,2003年预算要予以安排。要进一步加大对城市“低保”的投入,加大对再就业工作的支持力度。进一步完善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失业、医疗保险制度。

(四)保证教育、科学、农业等重点支出按规定优先增长。

(五)巩固和深化农村税费改革,保障基层政权正常运转。

(六)规范财政收支管理,强化预算约束,加强监督检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积极完善和推行部门预算、国库集中收付制度和政府采购制度,进一步扩大实施范围。

四、抓紧做好部门预算的编报工作

2003年各地财政要进一步扩大实行部门预算的范围,科学制定定员定额标准,完善部门预算编制方法。根据国务院的有关要求,各省辖市及常熟市接到本通知后,应立即按照要求抓紧编制2003年预算,预算(草案)经省辖市及计划单列市人民政府审核后于2002年12月15日前报省财政厅审核。

五、对2002年预算执行的要求

根据对前10个月预算执行情况的分析,预计年初省九届人大五次会议确定的预算任务能够完成。在后两个月的时间里,各地要进一步做好财政增收节支工作,加强税收征管,坚持依法治税,应收尽收;同时要注重支出结构的调整,在确保财政收支平衡的前提下,加大对农业、教育、科技和社会保障的投入,确保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工资的正常发放。地方财政预算和决算严禁出现赤字。